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POWER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8)

於 2024 年 11 月 6 日 (星期三)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 2024 年 10 月 18 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設備購買協議、設備租賃框架協議、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框架協議以及設備及技術服務供應框架協議。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 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大會主席(即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首席執行官林而聰先生)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每項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指示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負責處理點票事宜。

執行董事高瞻先生、林而聰先生、李海峰先生及靳建堂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懷宇先生、王征博士及林嗽博士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欣然宣布，所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		票數 (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設備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986,991,823 (100%)	0 (0%)

2.	批准、確認及追認設備租賃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租賃建議上限。	2,986,991,823 (100%)	0 (0%)
3.	批准、確認及追認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工程、採購及建設建議上限。	2,986,991,823 (100%)	0 (0%)
4.	批准、確認及追認設備及技術服務供應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設備及技術服務建議上限。	2,986,991,823 (100%)	0 (0%)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獲得獨立股東超過 50% 的贊成票數，故各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有關各項相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 6,683,150,524 股。

中技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 3,290,457,511 股股份，佔已發行總股份約 49.24%)及其聯繫人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並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曾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相關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 3,392,693,013 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的已發行總股份約 50.76%。

承董事會命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 瞻

香港，2024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瞻先生、林而聰先生、陸衛軍先生、李海峰先生及靳建堂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懷宇先生、王征博士及林墩博士。